

关于大化瑶族自治县第七初级中学（一期）食堂设备采购项目质疑答复函

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圣康环保科技(滨州)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曹王镇朱官村 156-1 号

邮编：256509

法定代表人：蔺家逸

联系电话：139****5172

授权代表：蔺家逸

联系电话：139****5172

二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名称：大化瑶族自治县第七初级中学（一期）食堂设备采购项目

质疑项目编号：HCZC2026-G1-290085-GXRY

采购人名称：大化瑶族自治县教育局

三、关于质疑主体资格说明

我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收到贵公司以邮寄方式递交的关于大化瑶族自治县第七初级中学（一期）食堂设备采购项目的质疑函，针对贵公司提出的问题，我公司进行了认真核查。

圣康环保科技(滨州)有限公司未通过资格审查，未实际参与采购活动。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 94 号)第十条第一款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、采购过程、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”的规定，结合财政部留言答复(留言编号:20250922121616-h4mK):“如供应商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，采购结果对其权益不产生实际影响，其不具备对采购结果提起质疑的资格”。综上，质疑人圣康环保科技(滨州)有限公司在本项目中不具备质疑资格。质疑依法予以驳回。

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。

广西睿翼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25 日

